以“四全”行动构建特殊教育优质融合

新格局

济南特殊教育中心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于生丹

日前，省教育厅等3部门联合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实施方案》，以教育强国建设的时代使命和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建设的航向坐标，明确了“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的目标任务，及时回应了人民群众对特殊教育的急难愁盼问题，强化保障了残疾儿童少年“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面对“强国建设，特教何为”的时代命题，山东省特殊教育聚焦优质资源、服务体系、资源中心、普惠保障等方面，开创了特殊教育优质融合新格局。

一、聚焦全覆盖，高标准提供“全学段-零拒绝”特教优质资源供给。

《实施方案》围绕特殊教育规模、特殊教育体系及特殊教育服务对象等方面，从“扩优”和“提质”双维出发，促进优质资源的全覆盖。从健全办学体系、强化学位资源供给、提高专业质量等方面入手，切实解决孤独症儿童入学率低、教育资源供给不足等关键问题，将“零拒绝”“一个都不能少”等特殊教育关爱落到实处。

二、聚焦全贯通，高质量打造“专业化-协同性”融合教育服务体系

《实施方案》注重搭建特殊教育多元融合发展平台，助力特殊教育乘势而上。一是加强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职业教育、信息技术、医疗康复融合，推动特殊教育现代化呈现新态势。二是发挥国家级融合教育示范区和示范校带动作用，促进融合教育“1+N”优质集群发展。三是提高送教上门质量，以送教、送康、送医联合服务，推动融合教育支持服务全贯通。

三、聚焦全链条，高水平构建“强联动-促均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实施方案》充分发挥特殊教育资源中心优势，以“强联动-促均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缓解由于资源分布不均与低效利用带来的发展不均衡问题。一方面，推动健全乡镇（街道）层面资源中心建设，实施资源中心自下而上全链条建设行动；另一方面，建立资源服务联动网络，推动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共治、共赢。

四、聚焦全提振，高效能构筑“普惠性-增福祉”特殊教育保障机制

山东省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大报告“强化特殊教育普惠发展”的部署精神，最大化为学生谋发展，为家庭增福址，为特殊教育优质融合提供支持保障。一是提升经费保障力度，《实施方案》提出“到2025年将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提高至9000元，为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经费保障。二是实现全学段免费，《实施方案》要求“实施残疾儿童15年免费教育”，以“教育强国，特教有为”的高效能保障特殊教育学生“上好学”，开启特殊教育现代化建设新篇章。